附件2：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

创新发展暨技术装备展览会

秩 序 册

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创新发展

暨技术装备展览会组委会

2019年10月29日-31日

目 录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创新发展暨技术装备展览会开幕式议程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创新发展暨技术装备展览会工作机构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技术创新发展高峰论坛日程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技术创新发展高峰论坛参展商须知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

创新发展暨技术装备展览会

开 幕 式 议 程

**时 间：2019年10月29日 上午9:30**

**地 点：中国（太原）煤炭交易中心（太原市长风西街6号）**

**主持人：山西省化学工业协会副会长、秘书长 毛宝琪**

**议 程：**

一、展览会开幕仪式正式开始

二、介绍嘉宾

三、领导致辞

四、宣布展览会开幕

五、领导、嘉宾巡馆，观众入场参观

六、“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技术创新发展高端论坛”开讲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

创新发展暨技术装备展览会

工 作 机 构

**总负责人：王继红 13935155216**

**副总负责人：凌伟 18635578558**

**综合协调组：**

**负责人：李瑞丽 13546336506**

**主要职责**：会前各项准备工作，开幕式的组织与接待，展会期间各重大事项的组织协调等工作。

**宣传组：**

**负责人：郑 姗 15333666636**

**主要职责**：邀请领导莅临，联系接待新闻记者，掌握参观动态，组织展会摄录、照相，做好展会资料收集和宣传报道等工作。

**展务组：**

**负责人：胡国梁 13935131958**

**主要职责**：参观人员报到，参展厂商报到，确认参展资格，核对展台，发放展会资料及参展证件等。展厅内外展位安排与协调，展板设置、参观商及展品出入馆（场）验证；运输装卸调度、展品摆放；办理布展及撤展期间车辆通行证；开幕式场地布置，广告制字悬挂、维护布展秩序、安全消防检查及紧急情况处置等工作。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

产业创新发展暨技术装备展览会日程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时间** | **事项** | **主持** | **地点** |
| 10月26-28日 | 全天 | 参展商入馆布展 | 展务组 | 交易中心 |
| 10月29日 | 8:00-9:20 | 出席开幕式嘉宾及观众签到（9:20特邀嘉宾主席台前就位） | 综合协调组 | 签到处 |
| 9:30-10:30 | 展会开幕式及巡馆 | 山西省化工协会  副会长、秘书长毛宝琪 | 交易中心 |
| 10:30-11:40 | 煤焦化工产业发展高峰论坛 | 山西省化工协会  副会长、秘书长毛宝琪 | 交易中心 |
| 13:30-17:00 | 煤焦化工产业发展高峰论坛 | 太原理工大煤化所教授苗茂谦 | 交易中心 |
| 10月30日 | 9:30-11:50 | 煤焦化工关键性  技术装备论坛 | 山西省化工学会理事长郝晓刚 | 交易中心 |
| 13:30-17:00 | 煤焦化工关键性  技术装备论坛 | 待定 | 交易中心 |
| 10月29日 | 9:00-17:00 | 参观 | 宣传组 | 交易中心 |
| 10月30日 | 9:00-17:00 | 参观 | 宣传组 |
| 10月31日 | 9:00-16:00 | 参观 | 宣传组 |
| 10月31日 | 16:00-19:30 | 闭馆、撤展 | 展务组 |

**备注：**

**1.请参展商详细了解《参展商须知》和《参观时间安排》；**

**2.10月29日上午9:20之前，请各参展商领队及负责人到太原煤炭交易中心大厅集中，参加开幕式。**

2019中国·太原（国际）煤焦化工产业

创新发展暨技术装备展览会

参 展 商 须 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、国务院《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》和《中国（太原）煤炭交易中心安全管理规定》，各单位必须认真做好安全工作，确保展会活动期间场馆安全。为此，展会组委会及各参展商应对以下工作负责。

一、防火安全管理

1.展板、展柜不应堵塞安全出口及占用疏塞通道，不应遮挡消火栓等消防设施。防火卷帘门下严禁放置任何物品。

2.可燃、易燃装修（饰）物中，安装照明灯具的部位20cm范围内应做阻燃处理。不得在展位上乱接、乱拉电线。

3.展位内的电气线路必须作阻燃处理或使用阻燃复套线，照明灯具不应大于100W，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。严禁使用电熨斗。

4.展区内严禁使用明火，如果确实需要动火，须经安保部批准，并办理动火手续后方可施工。

5.展区内严禁吸烟，吸烟请到吸烟区。

6.空飘气球应用氦气冲灌，严禁使用氢气等易燃易爆气体。

二、治安防范管理

1.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体、枪支、管制刀具等违禁物入场。

2.禁止在场馆内挑衅滋事、打架斗殴。

3.贵重物品、现金，请自行负责保管。

4.严格遵守票证管理规定，凭票证出入，服从现场执勤人员查验管理。

5.不得以任何理由故意损坏参展物品、设施和公共物品、设施。

6.开馆期间，各展区、展位物品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，各参展人员按规定时间到馆、离馆，若因自身原因造成物品损坏丢失，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。

7.展样品出馆必须到指定地点开具《物品放行条》或参展单位出具的有效证件，凭证出馆。

8.必须保证出入品及公共通道畅通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占用、阻塞。

9.展会现场发生纠纷、争执必须服从现场执勤管理人员管理，并迅即离开展会现场到指定地点协商处理。

10.发现可疑情况和重大问题及时报告安保部，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查处发生在本单位的治安、刑事案件。

三、以上各条如有违反，安保部将根据《会展中心安全管理规定》给予处罚。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，将移交公安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